一、本屆薪酬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

序號	職稱	姓名	主要學經歷
1	獨立董事	劉美安 （主席）	美國哈佛大學細胞生物學博士 美國麻州大學昆蟲學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植物病蟲害學系學士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執行副總 富邦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富醫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統一生命科技公司科技副總經理 統成生物系統執行副總經理
2	獨立董事	曾惠瑾	國立台灣大學/復旦大學管理學院境外專班碩士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、副所長、審計部營運長、策略長、會計師
3	獨立董事	陳瑞鑫	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業 政治大學法制研究碩士班結業 高等考試金融人員法務組及格 前經濟部中央標準局商標處副處長 前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法務室主任 司法院「培訓高等行政法院法官理論課程」講座 法務部司法官訓練所「專利法及商標法」課程講座
4	獨立董事	賴春霖	雷雲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雷雲創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雷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創辦人、董事長 雷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

二、薪酬委員會主要職權及工作重點事項如下：

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，忠實履行下列職權，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。

一、定期檢討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。

二、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、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，與薪資報酬之政策、制度、標準與結構。

三、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，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，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。

三、薪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

114 年度開會 4 次(A)，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(B)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%(B/A)	備註
獨立董事	曾惠瑾	4	0	100%	

獨立董事	劉美安	4	0	100%	
獨立董事	陳瑞鑫	4	0	100%	
獨立董事	賴春霖	3	1	75%	

四、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，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

薪酬委員會 日期/期別	議案內容	決議情形	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
114.1.17 第五屆第八次	1.審查民國 113 年度年終獎金經理人發放明細案	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	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
114.3.13 第五屆第九次	1.發行民國 11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分配明細案 2.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董事成員、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		
114.9.11 第六屆第一次	1.民國 114 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計劃		
114.11.12 第六屆第二次	1.審查民國 114 年度現金增資員工認股之經理人可認購股數案		